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关于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 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0804号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柏楚电子”）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柏楚电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柏楚电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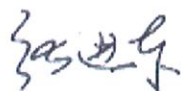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柏楚电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柏楚电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柏楚电子公司为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1、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9年7月16日出具《关于同意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293号）同意注册，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柏楚电子”）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68.58元，募集资金总额1,714,5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02,812,924.52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611,687,075.4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5319号）。

2、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72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A股股票3,665,441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6.68元/股，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77,499,805.88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19,104,622.65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58,395,183.23元。2022年4月8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0858号）。

（二） 报告期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

1、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	1,714,500,000.00
减：直接用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102,620,754.71
减：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置换金额	24,931,096.79
减：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上市费用置换金额	192,169.81
减：直接用募集资金支付的募投项目支出金额	399,621,285.83
减：购买理财尚未赎回金额	520,000,000.00
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46,895,400.00
加：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金额	79,122,589.49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6,795,054.6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436,156,936.97

2、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	977,499,805.88
减：直接用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19,104,622.65
减：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置换金额	31,372,978.25
减：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上市费用置换金额	
减：直接用募集资金支付的募投项目支出金额	5,118,790.06
减：购买理财尚未赎回金额	680,000,000.00
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加：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金额	2,287,115.07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8,390,978.06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52,581,508.0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制定了《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依据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



1、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到账后，全部存放在经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公司开立了 6 个募集资金专户，包括全资子公司上海控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软网络”）和上海柏楚数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柏楚数控”）各自开立的 1 个专户，如下表所示：

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专户				
开户主体	募投项目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开立时间
柏楚电子	总线激光切割系统智能化升级项目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0010122002709518	2019/7/3
	超快激光精密微纳加工系统建设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营业部	8110201013301047968	2019/7/4
	超募资金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紫竹科学园区支行	03441500040019278	2019/7/4
	市场营销网络强化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紫竹支行	31050174450000000714	2019/8/15
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专户				
开户主体	募投项目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开立时间
控软网络	设备健康云及 MES 系统数据平台建设项目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3101040160001634457	2019/7/2
柏楚数控	总线激光切割系统智能化升级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营业部	8110201013101230546	2020/9/1

2、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到账后，全部存放在经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公司开立了 6 个募集资金专户，包括控股子公司上海波刺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波刺自动化”）、上海波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波锋科技”）、全资子公司柏楚数控各自开立的 1 个专户，如下表所示：



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专户

开户主体	募投项目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开立时间
柏楚电子	智能切割头扩产项目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3101040160002178165	2022/6/7
	超高精密驱控一体研发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北支行	216420100100164886	2022/3/24
	智能焊接机器人及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121939297910708	2022/3/25

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专户

开户主体	募投项目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开立时间
波刺自动化	智能切割头扩产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98280078801900003988	2022/6/8
波锋科技	智能切割头扩产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216190100100232715	2022/10/18
柏楚数控	超高精密驱控一体研发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98280078801300004328	2022/10/18

(二) 募集资金三方（四）监管协议情况

1、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并于 2019 年 8 月 2 日在上海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与中信证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与中信证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与中信证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与控软网络、中信证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4 日与柏楚数控、中信证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



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协议各方均严格按照协议内容履行了相关义务。

2、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波刺自动化拟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与使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后续将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2022 年 6 月 29 日，公司、子公司、保荐机构已分别与募集资金监管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前述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地点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波锋科技和全资子公司柏楚数控拟分别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与使用。2022 年 11 月 8 日，公司、子公司、保荐机构已分别与募集资金监管银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前述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在各专户的存储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金额
柏楚电子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紫竹科学园区支行	03441500040019278	36,719,099.9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紫竹支行	31050174450000000714	17,526,585.1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0010122002709518	8,371,438.4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营业部	8110201013301047968	187,720,093.92
控软网络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3101040160001634457	181,075,823.61
柏楚数控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营业部	8110201013101230546	4,743,895.88
合计			436,156,936.97



2、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在各专户的存储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金额
柏楚电子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3101040160002178165	61,027,308.7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北支行	216420100100164886	88,272,077.4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121939297910708	86,141,340.71
波刺自动化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98280078801900003988	17,140,781.17
波锋科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216190100100232715	0.00
柏楚数控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98280078801300004328	0.00
合计			252,581,508.0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附表 2《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569.3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9 月 15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5893 号），中信证券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现金管理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2年8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6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90,000万元、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70,000万元。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现金管理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7,30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其中已赎回金额为455,300.00万元，未赎回理财产品余额为52,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签约方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购买日期	赎回日期	投资收益(元)	赎回金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40,000.00	2022/12/8	2023/3/8	/	未赎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9,000.00	2022/12/30	2023/3/31	/	未赎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3,000.00	2022/8/24	不定期	/	未赎回
合计		52,000.00			/	/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99,00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其中已赎回金额为 31,000.00 万元，未赎回理财产品余额为 68,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签约方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购买日期	赎回日期	投资收益(元)	赎回金额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结构性存款	16,000.00	2022/7/25	2023/7/25	/	未赎回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2/7/22	2023/7/22	/	未赎回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2/10/28	2023/1/28	/	未赎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北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2/7/22	2023/7/22	/	未赎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北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2/7/22	2023/4/22	/	未赎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北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2/7/25	2023/1/25	/	未赎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北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2/11/1	2023/5/1	/	未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2/12/9	2023/3/10	/	未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2/11/29	2023/2/28	/	未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2/10/28	2023/1/20	/	未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2/11/16	2023/2/15	/	未赎回



签约方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购买日期	赎回日期	投资收益(元)	赎回金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2/12/1	2023/3/2	/	未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2/12/5	2023/3/6	/	未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2/12/7	2023/3/8	/	未赎回
合计		68,000.00			/	/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1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11,689.54 万元（未考虑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明确的核查意见。2021年6月25日，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11,689.54 万元（未考虑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审议结果，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1,689.54 万元。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募投项目延期

公司于2022年8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综合考虑当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同意公司将“总线激光切割系统智能化升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市场营销网络强化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2022年12月31日，将“设备健康云及MES系统数据平台建设项目”、“超快激光精密微纳加工系统建设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2023年8月。本次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内容、投资用途、投资总额和实施主体。

2、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公司于2022年7月11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000.00万元向控股子公司波刺自动化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智能切割头扩产项目”。

公司于2022年12月12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000.00万元向控股子公司波锋科技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智能切割头扩产项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00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柏楚数控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超高精密驱控一体研发项目”。

(2) 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公司于2022年8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具体投资金额进行相应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鉴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58,395,183.23元，少于原计划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977,500,000.00元，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前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智能切割头扩产项目	61,839.67	37,750.00	37,012.19
2	智能焊接机器人及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	40,682.86	30,000.00	29,413.66
3	超高精密驱控一体研发项目	40,419.94	30,000.00	29,413.66
	合计	142,942.47	97,750.00	95,839.51

公司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募投项目投资总额，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3）新增实施主体和地点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地点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控股子公司波锋科技作为募投项目“智能切割头扩产项目”的实施主体，对应新增“苏州市相城区爱格豪路 35 号”为募投项目“智能切割头扩产项目”的实施地点；同意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柏楚数控作为募投项目“超高精密驱控一体研发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不变；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的事宜。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投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293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00 万股。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72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A 股股票 3,665,441 股。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在 2022 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使用，上述融资后的募集资金运用的具体情况详见报告正文“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 1：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附表 1: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1,168.7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129.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144.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总线激光切割系统智能化升级项目	无	31,402.00	31,402.00	31,402.00	4,553.60	20,011.02	-11,390.98	63.7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快激光精密微纳加工系统建设项目	无	20,314.00	20,314.00	20,314.00	3,518.89	9,188.96	-11,125.04	45.23	2023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设备健康云及 MES 系统数据平台建设	无	19,689.70	19,689.70	19,689.70	1,016.56	3,303.55	-16,386.15	16.78	2023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无	8,262.00	8,262.00	8,262.00	1,121.57	4,997.88	-3,264.12	60.49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市场营销网络强化项目	无	3,869.00	3,869.00	3,869.00	709.13	2,350.51	-1,518.49	60.7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3,536.70	83,536.70	83,536.70	10,919.75	39,851.92	-43,684.78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无	34,689.54	34,689.54	34,689.54	11,689.54	34,689.54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切割头扩产项目	无	21,839.67	21,839.67	21,839.67	1,274.29	1,357.72	-20,481.95	6.22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illegible]



附表 2: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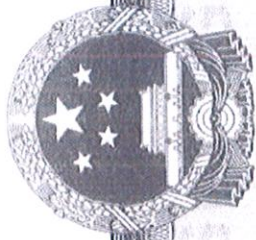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总额		95,839.5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49.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49.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 末累计 投入金 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 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 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智能切割头扩产项目	无	37,750.00	37,012.19	37,012.19	3,319.36	3,319.36	-33,692.83	8.97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焊接机器人及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	无	30,000.00	29,413.66	29,413.66	77.53	77.53	-29,336.13	0.26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精密数控一体研发项目	无	30,000.00	29,413.66	29,413.66	252.28	252.28	-29,161.38	0.86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97,750.00	95,839.51	95,839.51	3,649.17	3,649.17	-92,190.34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具体情况已在报告正文“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二)募投项目前期投入及置换情况”中列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具体情况已在报告正文“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中列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为项目结余资金，计 92,190.34 万元。募投项目尚处于建设过程中。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具体情况已在报告正文“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中列明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301120074

市场主体更多登记信息、监管信息、更多应用服务，请扫描市场主体登记二维码。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的审计业务，出具审计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供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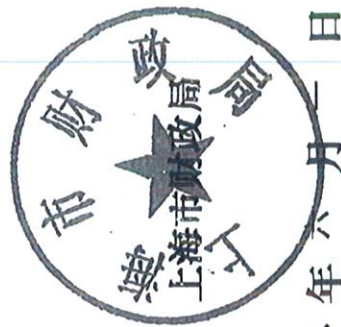
2023年01月12日

证书序号: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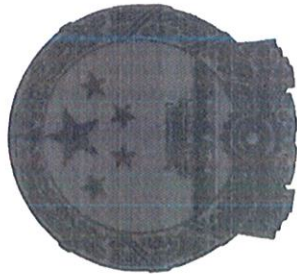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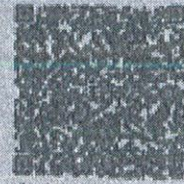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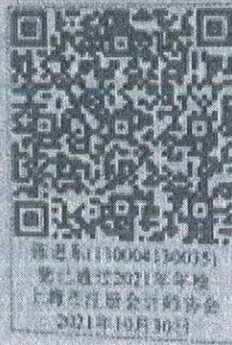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准进东年检二维码

准进东(110004130035)
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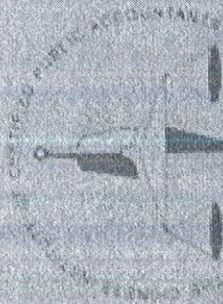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4130035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08 02
Date of Issuanc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普通东

男

1960-10-11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32009211980101792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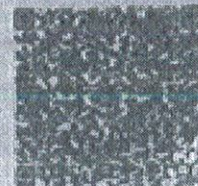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31000006101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16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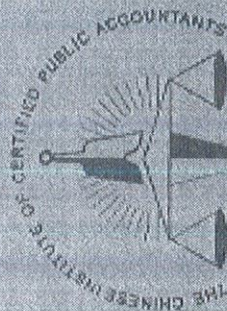


李仕强(310000061019)
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李仕强(310000061019)

2016年10月30日



李仕强
Full name: 李仕强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81-04-14
Workplac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place No: 31011519910414401
License No: 31011519910414401

